

淮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 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 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26.5	0	26.5	13.5	13	0

二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淮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26.5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.5 万元，下降 11.7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26.5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无因公出国（境）事项。该项经费预算依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淮南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淮财行政〔2014〕65 号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26.5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.5 万元，下降 11.7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13

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加强对单位执法车辆使用的监督和管理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13.5 万元，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.5 万元，下降 20.6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按财政要求标准采购新能源车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更新购置 1 辆新能源公务用车，经费严格按照中央、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。

（三）**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无公务接待事项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 号）和《淮南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》（淮办发〔2014〕26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